

以正确政绩观激发干事创业动力活力

刘刚

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强调,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自觉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市、县、乡领导班子集中换届之年。实现“十五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对于各级干部的精神状态、素质能力、作风形象提出了更高要求。要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为契机,着力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为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提供坚强组织保障、汇聚磅礴奋进力量。

一、加强思想引领,筑牢正确政绩观的思想根基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不仅关乎干部个人健康成长,更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针对换届之后容易出现的盲目蛮干、大干快上等现象,必须引导领导干部进一步锤炼党性修养,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以真抓实干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是深化理论武装。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二是淬炼理想信念。通过专题党课、红色教育、先进事迹宣讲等形式,引导领导干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坚守人民至上的政治立场,自觉成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践行者。三是加强政绩观教育。在学习教育、集中培训、日常调研、考察评价、谈心谈话等工作中突出正确政绩观要求,督促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悟透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筑牢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的观念,切实做到把对上负责与对下负责统一起来。

二、注重培训赋能,提高干部现代化建设本领

教育培训是提高干部素质能力的重要途径。干部干事创业既要有担当之心,又要有担当之能。要把干部教育培训作为建设高素质队伍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工程,落实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要求,加强专业训练和实践锻炼,不断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群众、防范化解风险的本领。

一是加强专业训练。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和

高效能治理,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农业强省,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治理,着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着力推动文化繁荣兴盛等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针对干部能力短板和知识弱项,构建系统化、精准化的培训体系,加强政策理论、业务知识、专业技能、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培训,提升各级干部把握规律、破解难题、推动发展的能力,有效破解本领恐慌。二是加强实践锻炼。坚持在干中学、学中干,有计划地将干部选派到改革开放主战场、服务群众最前沿、重大斗争第一线、艰苦复杂地方去经受锻炼,让干部在火热实践中砥砺品格、锤炼作风,增长才干。健全交流锻炼机制,通过跨领域交流任职、跨地区挂职锻炼等方式,拓宽干部视野格局,促进不同岗位经验互补,增强处理复杂问题的能力。三是增强斗争本领。用好河南丰富的红色资源,发挥焦裕禄干部学院、红旗渠干部学院、大别山干部学院等党性教育基地作用,引导干部传承红色基因,不断增强防风险、迎挑战、抗打压能力,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三、优化考核评价,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

考核评价是推进干部能上能下的重要抓手。《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强调,要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进一步释放我们党坚持从事业出发选贤任能的强烈信号。要充分发挥干部考核的“指挥棒”作用,改进优化政绩考核评价机制,重点抓好不胜任现职领导干部“下”的工作,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的良好局面。

一是优化考核指标设置。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增加基层党建、民生改善、改革创新、风险防控、社会治理等指标权重,坚决破除唯分数、唯材料等倾向,做到既看当前成效也看长远影响,既看工作数量也看工作质量,既看“显绩”也看“潜绩”,让考核真正反映干部的实干成效。二是

完善考核方式方法。综合运用日常考核、专项考核、年度考核等多种形式,采取蹲点调研、谈心谈话、民主测评等方式,全方位、多角度了解干部履职情况,确保考核结果真实准确。三是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考核结果与干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评优评先等挂钩,对实绩突出的干部大力褒奖、优先使用;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干部严肃问责;对不胜任现职的干部,视情采取平职调整、免职降职等方式,拓宽干部“下”的途径,形成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鲜明导向。

四、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生态

当前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总体是好的,但是从调研情况看,一些干部存在不敢担当、不敢作为的心理,怕干得越多出错越多,怕触及矛盾引火烧身,怕动辄被追责问责。解决这些问题,关键是要细化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把严格管理干部和热情关心干部结合起来,从而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创业者鼓劲,努力营造锐意改革、勇于创新、敢于担当、宽容失误的干事创业环境。

一是完善从严管理监督制度。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二是加强关心关爱和激励引导。落实基层工作补贴政策,加大先进典型宣传力度,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让基层干部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大胆干事。三是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准确把握政策尺度,科学界定容错情形标准,优化设置容错工作程序,形成明确清晰、便于操作的容错清单。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及时开展澄清正名工作,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作者系省社科院政治与党史党建研究所副所长)